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仅用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使用

项目名称： 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
项目编号： 乐国土资矿开备〔2019〕08号
建设地点： 犍为县金石井镇
验收单位： 犍为县均平粘土矿

2021 年 9 月 2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	行业类别	露天非金属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犍为县均平粘土矿	项目性质	改扩建、建设生产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乐山市水务局、乐水审批〔2019〕24号、2019年4月1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4月~2019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乐山市佰瑞德地质矿产应用研究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犍为县均平粘土矿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犍为县均平粘土矿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天和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的相关规定，犍为县均平粘土矿于2021年9月23日在乐山市主持召开了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犍为县均平粘土矿、主体工程设计单位乐山市佰瑞德地质矿产应用研究有限公司、水保方案编制单位眉山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天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的领导、代表及特邀专家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提交了《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以上报告为项目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会前，部分与会代表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会上，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以及主体设计、方案编制、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犍为县金石井镇，主要为开采粘土矿，设计生产规模3万t/a，项目由露天开采区及采空区组成，项目建设期实际

占地面积为 2.65h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建设期开挖土石方 0.01 万 m³,回填土石方 0.01 万 m³,项目建设期无弃方产生。

项目工期为 2019 年 4 月开工,2019 年 5 月建成投入运行,总工期 2 个月。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80 万元。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4 月 1 日,项目取得了《乐山市水务局关于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乐水审批〔2019〕24 号)文件。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后,主体工程施工图设计单位乐山市佰瑞德地质矿产应用研究有限公司在主体设计文件中一并开展了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由建设单位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自主监测,2021 年 8 月,建设单位编制完成《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项目建设区域内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8.11%,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拦渣率达到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11%,林草植被恢复率 98.08%,林草覆盖率达到 96.23%。均达到批复方案的目标值。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 年 7~9 月，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实地查勘和抽查，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21 年 9 月编制完成《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经核定，该项目建设期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6.21hm^2 。

本项目实际完成工程措施有排水沟 150m、沉砂池 1 座、洗车池 1 座、土地整治 2.55hm^2 ；植物措施有植树+撒草绿化面积 2.55hm^2 。

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 34.74 万元，其中新增水土保持专项投资为 32.34 万元，主体工程设计中计列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2.40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工程投资中工程措施 5.63 万元，植物措施 6.0 万元，独立费用 12.6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8.11 万元。

经过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截至 2021 年 9 月，项目建设区域内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8.11%，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拦渣率达到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11%，林草植被恢复率 98.08%，林草覆盖率达到 96.23%。已实施的各项措施具有较好的水土保持社会效益及生态效益，对防治水土流失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运行期间的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

（1）加强对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的后期管理和养护工作，提高植物措施对水土保持的防护作用，使其发挥最佳的工程效益。

（2）在工程后续生产运行中，建设单位应继续做好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及已实施措施的维护工作；矿山开采结束后，应及时完善植被恢复等措施并及时对开采区的水土保持设施进行验收备案。

组长：

2021 年 9 月 23 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学平	犍为县均平粘土矿	法人		建设单位
成员	王聪	犍为县均平粘土矿	职员		监测单位、施工单位
	廖强	四川天和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职员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马倩	眉山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鲁文华	乐山市佰瑞德地质矿产应用研究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
	冷天利	乐山市水利学会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六) 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运行期间的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犍为县均平粘土矿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

(1) 加强对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的后期管理和养护工作，提高植物措施对水土保持的防护作用，使其发挥最佳的工程效益。

(2) 在工程后续生产运行中，建设单位应继续做好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及已实施措施的维护工作；矿山开采结束后，应及时完善植被恢复等措施并及时对开采区的水土保持设施进行验收备案。

组长：王学平

2021年9月23日